

证券代码：002321

证券简称：华英农业

公告编号：2016-071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（八）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河南华英樱桃谷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英樱桃谷公司”）于近日分别收到潢川县财政局拨付的潢川县 2015 年度外贸出口奖励资金 50.31 万元、95.2 万元，合计 145.51 万元。详情如下：

根据潢川县商务局向潢川县政府《关于兑现2015年度外贸出口奖励资金的请示》，按照信阳市政府《关于进一步加快外经贸发展的意见》（信政【2010】13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2015年度全县外贸进出口任务的实际完成情况，应对相关外贸出口企业进行奖励。近日，公司收到潢川县财政局拨付的上述奖励资金50.31万元，华英樱桃谷公司收到潢川县财政局拨付的上述奖励资金95.2万元。

按照《新企业会计准则—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拨款计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。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。该项资金的取得将会对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八日